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Linklogis Inc.
聯易融科技集團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以不同投票權控制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9959)

(1)建議修訂現有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及採納新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及 (2)提名委員會組成變動

建議修訂現有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及採納新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

本公告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51(1)條作出。

聯易融科技集團(「**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建議(i)對本公司之現有經修訂及重述的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現有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作若干修訂(「**建議修訂**」)以(其中包括)反映上市規則及開曼群島適用法律的最新變動。尤其是，建議修訂將使現有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符合上市規則有關以電子方式發佈公司通訊的相關規定，並將反映上市規則附錄C1所載企業管治守則條文之最新變動；及(ii)採納本公司之新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當中納入及綜合所有建議修訂)(「**新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以取代及摒除現有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

建議修訂以及採納新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須待本公司股東(「**股東**」)在即將於2025年6月17日舉行的本公司應屆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或任何續會)上以特別決議案方式批准方可作實。一份載有(其中包括)建議修訂之詳細資料及採納新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的本公司通函連同股東週年大會通告將於切實可行的情況下儘快寄發予股東。

提名委員會組成變動

鑒於將對現有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作建議修訂，尤其是建議修訂要求本公司提名委員會(「**提名委員會**」)中至少要委任一名不同性別的董事，董事會進一步宣佈，自2025年3月25日起，(i)宋群先生已不再擔任提名委員會成員；及(ii)周家瓊女士已獲委任為提名委員會成員。經過上述變動，提名委員會將由高峰先生、周家瓊女士及陳瑋先生組成，高峰先生擔任提名委員會主席。

承董事會命
聯易融科技集團
董事長
宋群

香港，2025年3月25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會包括董事長兼執行董事宋群先生、執行董事冀坤先生及周家瓊女士、非執行董事林海峰先生及張予焓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高峰先生、陳懷林先生及陳瑋先生。